

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
有關聯校運動會-田徑選拔事宜
(通告第 062/2019 號)

致_____班_____學生家長： 組別：_____ 選拔項目： 徑項 / 田項

本校現誠邀 貴子弟出席聯校運動會田徑代表選拔，入選的同學將代表學校參加 2019 年 2 月 21 日(星期五)舉行之嗇色園小學第七屆聯校運動會，選拔的詳情如下：

項目	選拔日期及時間	地點
徑項：60 米/100 米/ 200 米/接力	2019 年 11 月 5 日(星期二) 下午 12:15—1:45	天水圍運動場
田項：跳遠/跳高/擲木球/ 擲壘球/推鉛球	2019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一) 第 7 至第 9 課節	學校籃球場或兩天操場
備註： 1. 徑項的選拔地點為天水圍運動場，老師會帶領同學往返天水圍運動場，並於學校解散； 2. 徑項選拔同學如有需要，請自備少量麵包充飢。 3. 學生需穿着學校運動服裝及運動鞋出席選拔； 4. 如家長不同意 貴子弟參與選拔，需附上家長信說明原因。		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29/10/2019 (二) 或以前將回條交予班主任辦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45 0101 與陳偉恒老師聯絡。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
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

有關聯校運動會-田徑選拔事宜
(通告第 062/2019 號)

【回條】

覆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：

有關 貴校十月二十五日發出之通告第 062/2019 號，本人業已知悉。

本人 **同意** 敝子弟參加上述之田徑選拔，並證明該生健康狀況良好。

選拔完畢(徑項：5/11(三)放學後)，該生將 自行回家
(60 米/ 100 米/ 200 米/ 接力) 由家長接回

本人 **不同意** 敝子弟參加上述之田徑選拔(需附上家長信說明原因)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負責人：楊銳湘主任、陳偉恒老師

*請班主任將回條轉交陳偉恒老師

二零一九年十月_____日